

桃園市楊梅區四維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 第 學期 第 次定期評量 審題紀錄表

年 級：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

科 別：國語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生活

評量別：第一次 第二次（畢業考）

命題/審題注意事項

一、請命題老師主動將考題交給審題老師。（命題老師至少給予 2 天的審題時間）

※該年級該領域(科別)僅一位教師授課，可跨年級（領域）進行審題。

二、試題及審題表最後繳交期限為考前 2 週(遇例假日請提前繳交)，請命題與審題老師斟酌並留意期限。（如：6/24 考試，最後繳交期限為 6/6）

三、請命題老師繳交 A3 紙本題目卷、試卷電子檔及審題紀錄表。試卷電子檔(PDF)請寄予教務處教學組：an@ms.tyc.edu.tw(或私 line)

四、教務處複審時間為 1 週。（如：6/24 考試，複審時間為 6/9~6/16）

五、設備組試卷印製時間為考前 1 週。印製時間，教務處影印機暫不開放教室連線使用（如：6/24 考試，印製時間為 6/16~6/20）

項目	審題檢核事項(符合者請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打√)
命題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格式、標題完整：A3 格式、上下邊界各 1.5CM、左右邊界各 2CM。 範例：四維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 第 學期 第 次定期評量 語文領域-國語文試卷 四維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 第 學期 第 次定期評量 數學領域試卷 命題時能依據教學內容設計命題，坊間出版社之測驗卷、參考書、歷屆考古題及命題光碟等，僅供參考勿直接引用。（圖、表除外） 命題字體使用正體字，字體、大小、圖示，注音符號等，能配合該年級學生之程度需求。 答題形式多元：能以該科別之特性設計不同題型。 試題依教學單元或目標做適當配置，且具有教材內容的代表性、重要概念或原理原則的理解與應用。 難易度兼顧，避免全面偏向艱澀或過易。 若使用學校公用電腦出題，離開電腦前應確認試題檔案全部清除，並注意網路芳鄰資源分享問題。 考前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與保密，所有練習題應避免洩題之可能性。並遵守迴避原則。 <p>命題老師簽名：_____</p>
審題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題配分正確、合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題號、選項連續不跳號不重複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題文字敘述清楚、無錯別字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題無超出表訂範圍、難易適中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問題敘述無前後矛盾或提供答案線索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題與解答之配合正確且解答無爭議性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與審題老師，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與保密，所有練習題應避免洩題之可能性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議事項： <p>審題老師簽名：_____</p>